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62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监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刁志中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8名，独立董事郭新平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马永义先生代为参会；独立董事柴敏刚先生以通讯形式参会；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369,822,026.66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3,243,778,854.11 元。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并兼顾投资者持续回报等因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以 2021 年内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含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定为 15 万元/年，除此之外，公司在独立董事任期内不向其支付其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年开始执行。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完成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1,187,012,398 股，注册资本由 1,130,477,176 元变更为 1,187,012,398 元。

考虑上述公司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并结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做相应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0 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关于 2021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 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0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其中，7 名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合计回购注销 13.80 万股；2 名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合计回购注销 6 万股。

《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鉴于 3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80 万股予以回购注销。

《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刁志中、王爱华回避表决。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1 年与上海智建美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苏智建美住智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智建美住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305 万元。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提款期）为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融资类型包括且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

上述银行授信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后续确定的各合作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各银行签署上述授信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本着安全、谨慎、效益的投资原则，拟使用最高额度为 6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控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最新修订的《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控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原相关制度将废止。

本议案中，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管理与披露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